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七 次会议(以下简称"监事会"),于 2024年12月28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 事,并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 事 3 人,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华伟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 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 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程序合法。

二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全体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和表决,形成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经审议, 监事会认为: 公司 2025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 项遵循公平、公正以及诚实守信等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,尤其是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, 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, 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 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。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。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议案表决情况:本议案有效表决票2票,同意2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 监事会主席王华伟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,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〈委托经营管理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议, 监事会认为: 本次关联交易是为了更好地实现公司产业链上下游的

协同,有效提升管理效率,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,未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定价原则,没有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,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,监事会一致同意该关联交易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议案表决情况:本议案有效表决票2票,同意2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 监事会主席王华伟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,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一日